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9
聯絡人：楊茹雲
電 話：(02)77365536

受文者：國立臺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臺中(二)字第10100740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0074077A00_ATTCH3.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所報 貴校申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一案，同意核定，並請依說明辦理，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校101年3月15日南大教字第1010003417號函。
- 二、提供審查意見一份供 貴校參處。
- 三、請將本部核定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於右上角註明核定日期及文號，並俟 貴校要點核定通過後實施及公告。

正本：國立臺南大學

副本：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心、本部中部辦公室、中教司(二、三科)

101/04/25
10:43:10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101 年 4 月 25 日臺中(二)字第 1010074077

要求總學分數		26 學分	必備學分數		18 學分	選備學分數		8 學分
課程類別	部定科目名稱		科目名稱		修別	學分數	備註	
必備科目	1	英語發音教學	發音教學		必修	4	4 科合計 12 學分	
	2	英語聽說教學	聽說教學		必修	3		
	3	英語讀寫教學	讀寫教學		必修	3		
	4	兒童外語習得	語言習得		必修	2		
	5	英文兒童文學	英語兒童與青少年文學		必修	2		
	6	國民小學英語評量	英語教學評量		必修	2		
	7	國民小學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	英語教學實習		必修	2		
	小計 18 學分							
選備科目	1	英語故事教學	英語故事教學		選修	2	3 科至少 選 1 科	
	2	兒童英語戲劇	英語戲劇表演藝術		選修	2		
	3	英語歌謠與韻文	英語兒歌與韻文教學		選修	2		
	4	多媒體輔助英語教學	多媒體輔助英語教學		選修	2	3 科至少 選 1 科	
	5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	英語教學活動設計		選修	2		
	6	國小英語教學專題	國小英語教學專題		選修	2		
	7	英語正音與口語訓練	英語發音練習		選修	2		
	8	語言學概論	語言學概論		選修	2		
	小計 8 學分							
說明								
<p>1.本表應修必備科目 18 學分，選備科目 8 學分，共計至少 26 學分。</p> <p>2.自 100 學年度起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生，欲取得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之學分修讀，除了本表規定必選備學分數至少 26 學分外，並應取得有關國小「教育專業課程」的「兒童英語」(2)及「國民小學英語教材教法」(2)二科目之至少 4 學分，亦即取得國小英語科教師證之學分修讀應合計至少 30 學分；惟英語相關系所課程已包括此課程內涵者，得免修。</p> <p>3.修習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者，應取得符合相當於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teaching, assessment,簡稱 CEF) B2 級以上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及格證書。</p>								